

本特利·利特绝对是最好的恐怖小说大师!

Bentley Little is a master of the macabre! —— 斯蒂芬·金
STEPHEN KING

天堂与地狱之间

THE HOUSE

美国硬派大师本特利·利特恐怖小说集

BENTLEY LITTLE

王帆 / 译

中国文联出版社



美国硬派大师本特利·利特恐怖小说集

BENTLEY LITTLE

王帆 / 译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

天堂与地狱之间/[美]本特利·利特著;王帆译。-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2000.11
(美国硬派大师本特利·利特恐怖小说集)
ISBN 7-5059-3721-9

I. 天... II. ①利... ②王... III. 长篇小说-美国-
现代 IV. 1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58494 号

版权合同登记号:图字:01-2000-3545 号

The House

Copyright(c) 1999 Bentley Little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c) 2000 by China Federation
of Literature & Art Circles Pub. Co.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Dominick Abel Literary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书名	天堂与地狱之间
作者	[美]本特利·利特著 王帆 译
出版地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经销	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026)
责任编辑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印制	曹利群 吴俊茂
印 刷	李寒江
开 本	三河九洲财鑫印刷厂
字 数	850×1168 1/32
印 张	211 千字
插 页	10.625
版 次	2 页
印 数	2001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1-8,000 册
定 价	ISBN 7-5059-3721-9 / 1·2862
	1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

天堂与地狱之间

感谢我的父母拉瑞和罗斯安娜，
给了我成长的家，
感谢我的妻子
给了我生活的家。

也感谢我的代理人
多米尼克·阿拜尔。
长长的十年转瞬即逝……
而我们还在这里。

出版前言

提起恐怖小说，人们立刻会想到斯蒂芬·金。考虑到他的作品在全球超过亿册的销量及其复活恐怖小说这一文学类型的历史功绩，把他的名字与恐怖小说紧密联系起来，也算是言之有理。名由实生，古今一理。

但是，假若凡言恐怖小说，只有斯蒂芬·金一名，那就有点儿“名过其实”的味道了。这就好比爱听相声的人除了侯宝林大师的段子外一概不睬，如此走极端，怕也不是艺术欣赏者应有的胸怀。斯蒂芬·金固然了得，但若一眼望去只此一人，那却未必证明这一人的伟大，反倒衬出放眼者视角的狭窄，留下的肯定是视域缺失的遗憾。

当然，这种缺憾的主要原因恐怕是我们译介的太少，想多看也没有。正因如此，我们现在就向广大中国读者隆重推介另一位恐怖小说大师——本特利·利特。他同样是这一领域自成一家的高人和快手。这次，我们一下就译介了他的八部长篇，但这些还只是他创作旺盛期的一部分作品。

同样是写恐怖小说，但他所讲故事的背景却更广泛，从城市到乡间，从大学校园到公司写字楼，可以说遍布社会的各个角落。但不管地点、人物和事由怎样变化，融恐怖、死亡、幻想、心灵遥感于一体的神秘基调，仍然是这类创作的固定框架。所以，我们在翻译、编辑的过程中，还是自觉不自觉地把

本特利·利特与斯蒂芬·金加以比较。由于他们的落笔处有所重合，怪力乱神免不了成为题中应有之意；随心所欲，不求高雅，破坏细节的真实，都是他们的共性。但是，我们感觉，本特利·利特似乎更能引发普通读者的感慨。这是什么原因呢？思来想去，答案只有一个：本特利·利特——从本质上讲——不像斯蒂芬·金那么狂乱。换言之，前者比后者多一些理智。在斯蒂芬·金不那么讲究是非对错的地方，本特利·利特却要分出个善恶美丑来。比如《失禁校园》中的爆破专家，《小镇惊魂》中的杜戈，《蜕变》中的布道者……他们显然都是善或正义的化身。他们在故事中，即使不是最终的也是暂时的胜方。这使我们掩卷之余，觉得没有白受这些惊吓之苦，对大难不死的人们保留了信心。（不像斯蒂芬·金的《厄兆》，人和狗你死我活地对峙良久，我们却不知道哪一方更有道理。）

行文至此，我们不得不谈一谈一个绕不开的话题：为什么会有恐怖小说以及为什么要译介这种“怪力乱神”的东西？

文化昆仑钱钟书先生说得好：“作品在作者所处的历史环境里产生，在他生活的现实里生根立脚，但是它反映这些情况和表示这个背景的方式可以有各色各样。”斯蒂芬·金也好，本特利·利特也罢，他们创作毕竟是有感而发。感从何来？当然是他们生活其间的那个社会现实。不错，他们营造的的确是一个又一个虚幻的世界，但正因为那不是文书或文献而是文学虚构，经过文字凝炼折射出的有些“失真”的影子才会在读者心中产生更强烈、更有冲击力、更意味深长的共鸣。因为聪明的读者们早已不把细节是否真实，现象是否有科学依据作为判断这类文学创作的价值尺度了。否则的话，即使用X光机透视油画或雕塑，又能看出什么名堂来呢？

所以，我们不妨大胆地做一个结语：享受恐怖是人们心理活动的一部分，是一种需要。既然如此，如果我们忽略它，不也像只见金不见特一样目缺一块么，何况这还是不小的“一大块”呢。恐怖小说仍将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地占有它相应的位置，不会退出文学的舞台。所以，现在，我们尽可以心安理得地找个舒服位子坐下，心存敬畏地静候大幕拉开，好好欣赏这座舞台上的精彩演出吧。

目 录

序曲 加利福尼亚	1
怀俄明	5
密歇根	9
纽约	12
第一部 屋外	16
第 1 章 丹尼尔	16
第 2 章 劳瑞	26
第 3 章 诺顿	38
第 4 章 斯托米	46
第 5 章 马克	53
第 6 章 丹尼尔	63
第 7 章 劳瑞	76
第 8 章 诺顿	85
第 9 章 斯托米	101
第 10 章 马克	107
第 11 章 丹尼尔	115
第 12 章 劳瑞	123
第 13 章 诺顿	138
第 14 章 斯托米	146

目 录

第 15 章	丹尼尔	159
第二部	屋内	171
第 1 章	马克	171
第 2 章	诺顿	175
第 3 章	丹尼尔	180
第 4 章	斯托米	186
第 5 章	劳瑞	193
第 6 章	诺顿	199
第 7 章	丹尼尔	205
第 8 章	马克	216
第 9 章	斯托米	223
第 10 章	丹尼尔	228
第 11 章	劳瑞	238
第 12 章	斯托米	242
第 13 章	诺顿	253
第 14 章	马克	264
第 15 章	丹尼尔	270
第 16 章	劳瑞	281
第 17 章	丹尼尔	288

目 录

第 18 章	诺顿	292
第 19 章	斯托米	299
第 20 章	马克	304
第 21 章	斯托米	316
第 22 章	劳瑞	321
后记		325

序 曲 加利福尼亚

特迪已在机场生活了整整八年。

他知道这是个问题、一个严重的大问题，可这么多年来他就是不敢到机场外面去。他已记不清是什么迫使他到这里寻求避难所，但现在原因已不再重要。这里就是他的家、他的整个世界，而他对这一点很满意。他可以在地板上、在公用电话旁捡到零钱；必要的时候他还可以乞讨；机场里有许多快餐店，他可以在那里买到食物。至于衣服，他可以在礼品店里买或者干脆偷窃。乘客们为打发候机时间所购买的报纸、杂志也成了他消磨时光的好东西。

候机大厅夏天有空调、冬天有暖气，一天 24 小时全天开放。这里时时刻刻熙熙攘攘，你可以在这里遇到社会各阶层的人。特迪在这里从没有感到过厌倦。一个孤独的游客、一个等待接机的亲戚，他总能找到什么人聊聊天。听听对方的故事，再编造一些关于自己的事情。每次离开时，他总能带走一些新的趣事逸闻。

这就是人们所说的“大隐隐于市”。现在他最喜欢的莫过于结识新朋友、倾听他们的谈话，间接地体会他已放弃的社会生活。

他尽量使自己衣着整洁。他在更衣室的一个柜厨里存放

自己的衣物，每天换洗一次。每天晚上他在卫生间里洗衣服，然后用挂在墙上的烘手机把衣服烘干。他洗澡时用的是卫生间的香皂，梳头用的是从礼品店里偷来的梳子。除了他不得不乞讨的时候，没人会把他看做是一个无家可归的人。而且他也非常熟悉机场工作人员、警卫人员的换班情况，所以总是可以避免被他们发现。但商店店员、门卫和一些机场工作人员还是可以时不时地看见他，许多人认为他是一个经常需要乘飞机的旅客，对待他的态度也异常谦恭。

但近来他产生了一种怀疑，怀疑他并不是独自一人。

某个东西和他一起生活在机场里。

这念头令他不寒而栗。没有什么具体真实的证据，只是一种模糊的感觉告诉他，他的生存空间正在被侵犯，但这已足够让他警觉起来。

有什么东西也生活在这里。

不是人。

而是东西。

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这么想，但这念头硬是钻进了他的大脑。他知道如果必要的话，他可以离开机场，融入洛杉矶熙熙攘攘的人流当中，但他甚至不愿考虑这种选择。从逻辑和是否明智的角度看，这样做确实有道理，但从感情的角度看就是另一回事了。不管是迷信、还是心理作用，他知道自己永远都不会离开机场。任何有可能使他离开的计划都不在他的考虑范围内。

这就是说他必须留在这里。

和那不知是什么的东西一起。

白天这念头并不来打扰他。但一到晚上，当人群散去、灯

光变得暗淡、外面的暮色降临时……

他不禁打了个冷战。

上星期，他冲完澡，回到自己靠窗的座位上——他的杂志被动过了。《新闻周刊》他做过记号的那一页被撕掉了；他藏在其它杂志中间的《花花公子》被打开着搁到了最上面；而那本《人物》杂志却被扔到了地上。机场的这一侧过去一小时就已空无一人，而他在去洗澡和回来的路上，也没有碰到任何人。但证据就在眼前。他迅速收拾起自己的东西，急匆匆朝机场里人较多的地方跑去。

第二天晚上，他没有带任何杂志或报纸。正当他打算坐下来打个盹儿时，他忽然发现座位旁边摆着一溜儿杂志：《枪支与弹药》、《狩猎》、《美国猎手》、《猎手与猎物》。座位前面的地毯上用樱桃汁画着一只血淋淋的爪子和一张露着白牙、正在狞笑的大嘴。它在跟着他。

特迪认为这是一个警告。或是一场游戏。但不管是哪一种情况，他都不喜欢。他迅速收拾起自己当天的东西，准备离开。他忽然注意到机场这一部分的人越来越少，而外面，天已渐渐黑了下来。他在巨大的玻璃上看到了自己的影子：黑暗中的一个孤魂。影子所带来的那种虚无的感觉使他有些紧张，使他觉得自己似乎已经是个死人。

他快步朝机场的商店走去。自从上次看到那个警告后，他就一直不敢远离人群、远离灯光。警卫已怀疑地打量了他好几回，而他也意识到他很可能暴露自己，可他有什么办法呢？他害怕一个人呆着。

害怕可能找到他的东西。

害怕它可能对他做的事。

他边走边回头看着。在那越来越黑的角落，他看见一个巨大的黑影、一个不断变化、不定形的黑影正顺着走廊飘来，向他刚刚坐过的椅子走去。

他撒腿狂奔。汗珠顺着他的脸颊滚落，剧烈的心跳几乎使他昏死过去。一个荒谬、但不可动摇的念头牢牢抓住了他：那阴影、那怪物、那不管是什么的东西已经看见了他，正追在他身后，准备扑到他身上，在快餐店门口把他吞下去。

但他安全地跑到了快餐店门口。那里有一个门卫和一个收银员，一个商人正坐在桌边看报，一对小夫妻正在哄着哭闹的孩子。当他回头看去时，那漆黑的走廊这时已没有一丝异状。他颤抖着、喘着粗气走进快餐店。他知道自己看上去有多糟。他走到收银员面前，一边擦去额头的汗水，一边向她要一杯水。收银员向门卫使了个颜色，特迪立即从口袋里找出一些零钱，改口说要一小杯咖啡。

他并不想喝咖啡，但他需要坐下使自己镇定下来。他想和其他人靠得近些。他谢过收银员，在后面的一个座位上安顿下来。

到底是怎么回事？难道他疯了吗？也许。他知道自己本来就不是这世界上最正常的人。但他并不认为是自己产生了幻觉。有东西确实搞乱了他的杂志，有东西确实在地毯上用樱桃汁画了画。

而他也确实看见了那个黑色的阴影。

他抬起头来，那个门卫仍在盯着他。他知道最好还是找面镜子检查一下自己的外表是否还过得去。他不能仅仅因为害怕，就将近十年的平静生活毁于一旦。这代价太大了。

快餐店附近就有洗手间。他把自己的报纸、公文包和咖

啡留在桌子上，起身去洗手间。

“能帮我照看一下我的东西吗？”他对收银员说。他尽量用上了那种“我很重要”的语气。收银员笑着点点头。“没问题。”

“谢谢。”

他感觉好了些。他的伪装依然在起作用，在这里，他和其他人安全地混在一起。他走进洗手间，看着镜子中的自己。今天他还没有刮脸，看上去有点邋遢，但主要问题是那被汗水打湿的头发。他掏出梳子，在龙头下蘸些水开始梳头。

好多了。

他突然想撒尿。他走到小便池边，拉开裤子的拉链——眼角余光中出现了一个抖动的阴影。

仅仅是一秒钟，仅仅是在一面镜子里。他猛地转过身，他嘴唇发干、心脏狂跳不已。

一只冰冷的手触到了他的肩膀。

“不！”他尖声叫道，触电似的转过身来。

但什么也没看见。

他用最快速度跑出了洗手间。

怀俄明

母亲会说这是一个恶兆，而帕特自己多半也会同意。休博知道了一定会取笑她和她整个家庭，他会劝她不要停留在

中世纪、要生活在 20 世纪。但休博知道的并不像他想象的那么多。科学可以解释很多事情，但也有许多事情它不能解释。而帕特并不是那种思想狭隘、碰到与自己想法不同的事便置之不理的人。

她盯着那只站在垃圾桶上的乌鸦。乌鸦回瞪着她，不时眨眨眼睛。

她出去晾衣服时，它就已经在那里了。那是她所见过的最大的乌鸦。她从它身边走过时，它竟没有飞走，就那样看着她把内衣、袜子、毛巾搭在晾衣绳上。她做出各种动作、发出各种声响想让它走开，但乌鸦没有一丝惧意。它似乎知道她不会伤害它。它似乎有着自己的计划，不达到目的，并不打算离开。

至于这目的是什么，帕特不知道。但她觉得这只黑鸟是来警告她的，是来告诉她什么事情的。而到底是什么事情，就只能靠她猜测了。

她真希望母亲能在这里。

帕特又盯了那乌鸦一会儿，然后走过它身边回到了屋里。她要给母亲打电话，告诉她那乌鸦的模样，告诉她所发生的事，看看她能否得出什么结论。

她进屋时，乌鸦叫了一声。当她拿起厨房的电话时，乌鸦又叫了两声。

她真希望休博也能在身边。也许他能解释乌鸦的叫声为什么和她的动作这么合拍。

占线。当她挂上电话时，乌鸦又叫了。她打开后门，可乌鸦已经不见了。她走出房门，绕着房子转了一圈，可哪儿也看不到它的影子。屋顶上没有，门廊上没有，地上没有，树上也

没有。甚至天空里也没有一只鸟的影子。它就好像是从空气中蒸发了。

她回到屋里，在门口习惯性地跺了跺脚。她拿起起居室的电话，正要给她母亲打电话。就在这时，透过纱窗，她的眼角余光看见外面有动静。她慢慢将话筒放回原处，再次来到门廊上。

她能看见他们从山那边走来。几十个。看上去就像一支小小的队伍，顺着山坡冲向草地。

一支小小的队伍。

因为那些奔跑着的人身材只有孩子大小。从这里她也能看清楚。然而它们并不是孩子。它们的体形、它们奔跑的样子表明它们要比孩子大。

大得多。

它们是什么？鬼怪？小精灵？某些超自然的东西。不是侏儒或小孩。即使从这么远的地方看去，它们的奇怪与另类也很明显。它们不是人类。

她静静地站在那里看着这群东西渐渐逼近。奇怪，她居然没有感到害怕。

牧场前的草丛一阵剧烈的抖动，那些生物挥舞着棒球棍、动物的头骨、马蹄之类的武器来到了房子前面的空地上。他们装扮得就像小丑：红鼻子、涂白了的脸、各种颜色的嘴唇以及五彩缤纷的头发。

但她并不敢肯定这是化装。

它们不断从高高的草丛里跳到空地上。五个。十个。十五。二十。似乎什么也不能阻挡它们短粗的小腿，休博为圈牛树起的栅栏轻而易举就被它们抛在了后面。与它们一起来